服务宣传合同

甲方:盐城市盐都区大纵湖镇卫生院

乙方: 盐城市网源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(以下简称乙方)

甲方因宣传需要,委托乙方帮助进行宣传服务,为明确双方的 权利和义务关系,经双方协商一致,特签订合同如下:

- 一、 宣传的内容、版面要求等全部甲方决定. 乙方负责服务。
- 乙方保证在 2025 年在南京报业传媒集团周末报上刊登一篇宣传。
- 三、宣传服务费用付款方式: 贰仟元整(2000)。乙方服务项目完成后, 甲方将宣传款汇至盐城市网源文化传播有限公司(开户行: 邮储银行盐城市分行青年中路支行, 账号 (100363190100016666)

本合同一式肆份, 甲方双方各执两份, 经双方签字盖章后即生效。

甲方

代表

乙方:

代表: 13.16524.26

签订日期: ンゾ年 フ月 ンン百